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8年4月27日接第一大股东湖南科力远高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远集团")通知,科力远集团将其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4,906,414股解除质押(原质押无限售流通股33,000,000股,2018年1月22日补充质押无限售流通股7,906,414股,2018年2月7日补充质押无限售流通股4,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05%。并在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期为2018年4月25日。

截至本公告日,科力远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261,005,48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76%,其中质押股票合计 186,010,12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66%,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的 71.27%。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